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下午2:3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钢联国际、隆众资讯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使闲置资金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保值增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在此限额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